

证券代码：200054

证券简称：建车B

公告编号：2019-040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 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通知”要求，公司将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

（二）变更日期：根据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通知”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按照财政部现行文件规定执行。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根据“通知”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

-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 4、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 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二) 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元)
1	应收票据	-17,800,808.72
	应收账款	-280,383,810.2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8,184,618.93
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5	应付票据	-411,410,000.00
	应付账款	-179,749,230.7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91,159,230.79
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8	管理费用	-11,848,985.86
	研发费用	+11,848,985.86

除上述项目调整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报表的追溯调整。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2019年4月23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通知”的具体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能够更

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